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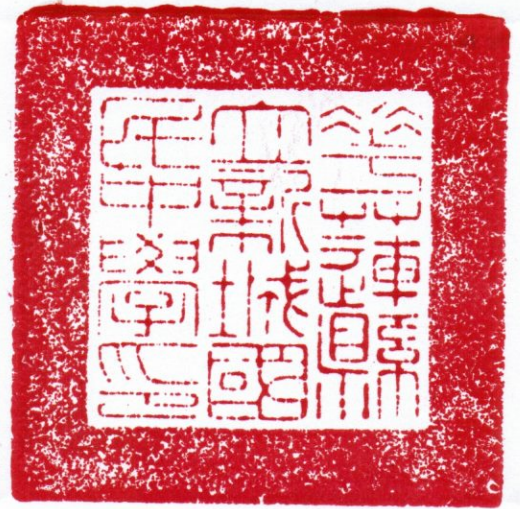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8 日

發文字號：新中人字第 1070002715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 107 學年度第 2 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第 1 次公告
第 1 次招考錄取名單。

依據：依據本校 106 學年度第 8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決議。

公告事項：

一、錄取人員如下：

數學科-實缺代理教師

正 取：徐忠義

二、甄選錄取人員請於 107 年 8 月 9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12 時前，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及郵局帳戶存摺影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經本校認定後，喪失受聘資格。